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3)

完成A股發行

本公告為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按上市規則定義)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二零一六年六月六日、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九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十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九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建議A股發行及相關事宜。除非另有定義，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完成A股發行。本公司A股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開始買賣。有關A股發行的若干重要資料如下：

上市地點：深圳證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股票簡號：莊園牧場

股份代號：002910

A股發行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87,340,000股(包括35,130,000股H股及152,210,000股A股)

根據批准A股發行相關監管機構的規定，所有於A股發行前已發行的本公司現有內資股已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記為有限售條件的流通A股，該等股份除限售期外，與本公司已發行的其他A股享有同等地位。

承董事會命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馬紅富

中國蘭州，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馬紅富先生、王國福先生、陳玉海先生及閻彬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葉健聰先生及宋曉鵬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志軍女士、信世華女士及黃楚恒先生。

* 僅供識別